

最新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模板7篇)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篇一

我们反对战争，但是，我们绝不惧怕战争。当战争来临时，我们也同样会拿起武器，去保卫自己的家园！去保卫自己的安静、和平的生活！下面小编带来的战争与和平读后感阅读心得大全，希望大家喜欢！

手捧《战争与和平》，仿佛就置身在那个硝烟弥漫的时代。这是俄国著名作家托尔斯泰的巨著，他向我们描绘了一幅宏伟壮阔、生动逼真的历史画卷。我在书中看到了战争的残酷，同时认识了很多鲜明的人物，给予了我很多的启发。

书中安德烈的一生跌宕起伏，他厌恶上流社会的虚伪，积极参军作战，看到妻子难产死去，一系列的打击使他心灰意冷。但随后他渐渐振作起来，娜塔莎激起了他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于是他再次走上了战场。他经历了反反复复、时而兴奋、时而落寞的痛苦的内心里挣扎过程，他的一生都在思考生命的意义到底是什么？人应该怎么样生活？最终，他为了向往的和平生活付出了自己生命。

而他的好友皮埃尔宽厚善良、乐于施舍、不修边幅，他和安德烈一样不安于自己的生活，却认真探索人生的目的和意义，把解决农民的痛苦、祖国的前途当作自己的最终目标。我觉得皮埃尔是英雄，他倾尽家产组织民团，亲赴战场与士兵生死与共.....为了国家的和平，他放弃了个人的利益，冒着生命危险去刺杀拿破仑，他有一颗金子般的心灵。

战火最终停止了，和平终于来到。而书中的这些人物在十几年的战争中慢慢成长，为祖国和平挺身而出，这是另我最为感动的。

我们身处在和平年代，却在这个寒假迎来了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新型冠状病毒。很多人在这场疫情中不顾自己的安危，冲在一线，正是有他们的无私付出，才迎来了这场疫情的胜利。不管是战争还是和平年代，英雄一直在我们的身边。作为祖国的下一代，我们要学习他们的爱国精神，好好学习，珍惜和平生活的来之不易。

俄国大文豪列夫·托尔斯泰一生笔耕不断，曾著有多部佳作，但就知名度而言，《战争与和平》一部脱颖而出的鸿篇巨著，它被誉为“一部史诗级般的巨作”。托尔斯泰在最后对历史、民族的总结中，提了这样一句话：历史是一门关于各个民族和整个人类的生活学问。这句话深刻地揭示了主题——战争与和平深刻关系。

这本书一方面以虚构的瓦西里、罗斯托夫、别祖霍夫、博尔孔斯基四个家族的生活为主要线索，恢弘地反映了19世纪初期的俄国生活，构成了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壮阔史诗。作者歌颂了俄国人民抗击拿破仑入侵的英勇的气概，并将俄国社会各阶层的代表人物放置于战争这一特殊阶段，塑造出诸多个性鲜明的人物形象。另一方面小说中出现的四大家族以及和四大家族相关的贵族人物，被作者有意分为两类：一类是以趋炎附势、投机取巧为代表的瓦西里家族，他们不顾祖国的安危，在国难之时仍沉湎于享乐之中；另一类则是以国家为重、勇于在危难关头为国家排忧解难，甚至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为祖国献出包括生命在内的一切东西。作者在赞美这一类贵族人物的同时，也不忘描写普通人物中的杰出代表，这些普通士兵在战争中表现出的不畏牺牲、英勇果敢的高贵品质和那些身处高位却卑鄙胆小的贵族统治者形成鲜明的对比。而“战争”与“和平”这两个词则生动地展示了战争前后俄国波澜壮阔的社会生活画卷。

我读过许多的书，可从未读过以两个主题交织而成的作品，伟大的俄国作家托尔斯泰让我开了眼界。《战争与和平》被誉为世界十大名著之一，真是名副其实！

有人说，托尔斯泰画了一头大象，少数人看到了鼻子，更多人啥都没有看到。《战争与和平》就是这样一部伟大的小说，而托尔斯泰也是个伟大而充满魅力的人物。随着年龄的增长，每次读这本书，总觉能读出新的东西，这也是名著的魅力所在吧。

在《战争与和平》中，作者展示了十九世纪初叶，在欧洲所向无敌的拿破仑，开始把他征服的目标指向俄国，以此背景引发的历史事件和社会生活。

书中以博尔孔斯基、别祖霍夫、罗斯托夫以及库拉金四大家族的际遇兴衰投射到战争与和平的大背影中。托尔斯泰在描绘错综复杂的人物命运和历史场面之余，详细刻画了人物的内心世界的精神追求。这些人物的喜怒哀乐和生活琐屑，充实了小说的骨架，读书笔记。编织成一个个生动逼真的历史画面。他把战争与和平，军队与社会，上流与下层结合起来，展现出了一副波澜壮阔的时代风貌，人性和灵魂也在内外环境的双重因素下不断变化着。托尔斯泰在他笔下的人物身上寄寓了很多东西，包括这个世界上最为深沉的感情和悲悯，从而表达了更广阔的精神与永恒。

他对自己这部作品的评价是：“它不是传奇，不是长诗，尤其不是历史记事。《战争与和平》只是作者想借以表达和能够在其中表达他所要表达资料的那种形式。”文字只是表现思想的一种形式，作为形式，它远不如内在的灵魂重要。它带给人的，往往包括万物遵循的道理、人生的启发以及心灵上的慰藉。

所以，看完了这本书，不仅仅看到了战争和民族的历史，还看到了在战争与和平的转换中活生生的人和他们的心灵。它

传达了人类探索生命的意义，乃至一次能够带来哲学启示的精神活动。用生命本来的意义呼唤我们去应对自己内心的真实，思考而感受人生。

在这个暑假，我的父母给我买了许多文学著作，《战争与和平》就是其中一本。

这部小说讲述了以库拉金、罗斯托夫、鲍尔康斯基、别祖霍夫斯基四大贵族家庭的生活为情节主线恢宏地反映了十九世纪初期的俄国生活。作者将战争与和平的两种生活，两条线索交叉描写，让他的五百余位人物来回穿梭期间，构成一部百科全书式的壮阔史诗作者歌颂了俄罗斯人民抗击拿破仑入侵的人民战争的正义和胜利，并将俄国社会各阶层的代表人物置于战争的特殊时代，通过其言性和心理，塑造出众多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小说中出现最多的是四大家族以及四大家族有各种联系的贵族人物，他们被作者大致划分为两类：一类为趋附宫廷，投机钻营的库拉金家族，他们漠视祖国的文化，在国难当头时仍沉湎于寻欢作乐；一类是另外三大家族，尤其是其中的优秀代表安德烈和皮埃尔，是接近人民、在危急关头为国分忧的人物，他们甚至能挺身而出，为祖国奉献一切。在赞美这一类型的贵族精英的同时，作者也描写了普通人民中的杰出代表，这些普通的官兵在战争中体现出的朴实勇敢，高尚忠诚的品质，与那些身处高位却卑鄙渺小的贵族统治者恰成鲜明的对比。

这本书其中一位主要人物是皮埃尔，他是老别祖霍夫伯爵的私生子。高达肥胖，却又为人正直善良。他喜欢思考，但是意志薄弱，缺乏办事能力；不满意上流社会却又经不起诱惑不断探索生活的真谛，结果却总是失望。法军进入莫斯科后，身藏匕首、短枪，打算行刺拿破仑。被捕后，历尽磨难，终被救出，与娜塔莎结婚，建立了幸福的家庭。

这本书真的很不错，希望能有更多的人来看。

如果说当我手捧《战争与和平》这本书时，是怀着崇敬的心情的话，那么，当我读完《战争与和平》这本书时，我的心却久久不能平静。因为，在此之前，关于俄罗斯大作家列夫·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我已经听说不少，今天，当我完整地学习了《战争与和平》这部小说后，对小说及其作者有了更深的认识。

《战争与和平》以保尔康斯基、别祖霍夫、罗斯托夫、华西里四大贵族家庭在战争与和平年代里的生活为情节线索，生动地展现了1805年至1820年间，俄奥联军同法军在奥斯特里茨的会战、法军入侵俄国、莫斯科大火、拿破仑军队溃退等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表现了战士们的爱国主义和英雄主义精神，歌颂了俄国人同仇敌忾精神和人民力量的伟大胜利。场面壮观，结构清晰，具有强烈时代感，体会最深的是，这部小说人物形象非常鲜明、富有个性。如安得烈性格内向，意志坚定，有较强的社会活动能力；彼埃尔心直口快，易动感情，缺少实际活动能力，更侧重于道德理想的追求；女主人公娜塔莎则是个情感丰富，生机勃勃，热爱大自然，接近人民，具有民族气质的女人。他们在保卫祖国的战争中得到了锻炼和成长，这几个主要人物形象都具有较高的认识价值和审美价值。而以库拉金为代表的宫廷贵族的贪婪、虚伪和堕落的个性，也被赤裸裸地刻画出来，并进行了无情的鞭笞。

我觉得，《战争与和平》这样的小说，对我来说，虽然有点深奥而新鲜，但通过这次学习，我对这样的世界名著有了初步的认识和学习欲望。

在经过这段时间的仔细阅读后，我发现这本世界名著给了我新的不一样的感觉。这是一本世界名著，是列夫托尔斯泰的作品，在上高一的时候我曾经阅读过这一本书，可是当时就是仅仅读了一下，没有太大的感触，我想是因为当时的思想还是比较局限，理解能力还很欠缺，在加上文化程度在那儿，所以度了就仅仅是读读，读了也没什么特别深的印象，可是这一次，我就很认真的读了一遍，感觉和原来有很大的不同

这次读的时间比上次的还要短一些，可能是因为原来接触外国小说不熟悉，现在读的多了，感觉是比原来读起来快多了，并且有了很多有感触的地方，说了这么多还没有说这是一本什么书呢，这是列夫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

我开始读的时候还有些不太懂，觉得里面涉及的方面特别多，有很多不了解的地方，从这本书中就可以看到外国的很多东西，比如说他们的生活的方式，说话的方式，有很大的不同，这本书中特别是思想方面和军事方面是两个重点方面是很值得看的地方。这本书的契机是为了探寻俄国社会的出路，我想这也是这本书本身所想表达的一个目的，但是从这个目的来看我就的还是有点片面了，我觉得可以说这本书中所表达的东西已经到了一个全人类的高度了，我想这就是一个著名的思想家和作家的特有所在吧，当然里面还包含着很多的文学上的东西，文学色彩也是非常重要的非常有价值的，虽然我不能在这大放厥词，高谈什么文学，我也不是很懂，我也没有资格，但是这本书很吸引我，我觉得这就达到了文学的目的了。

当我要从新阅读这本书时，也做了一些准备工作，因为我不想和上次一样，没太大收获，我想只有这样才会让我收获的更多，更加容易理解到作者真正想表达的，读这本书才有意义，本书的写作背景是19世纪俄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伟大作家列夫托尔斯泰的鸿篇巨制，完成于1863—1869年之间，字数达到了130多万字，历经7年的艰辛创作受到列宁的高度称赞，这时也不得不说说作者了，他是19世纪最伟大的作家，出身于贵族家庭。1847年他退学回故乡在自己的领地上作农奴制的尝试，他曾在高加索军队中服役并开始写作，在军队的几年生活使他看到上流社会的腐化，托尔斯泰晚年力求过简朴的平民生活，1910年的10月份他离家出走，之后病逝于一个小站，享年82岁。这些就是读这本书时的一些准备，下面就这本书来详细说说。

这本书知道字数就知道是很长的要不作品，可是在结构方面，

却是做的井井有条。每一步作品在结构上都是非常难把握的住的，并且像这样一类的鸿篇巨制更是难上加难，可是托尔斯泰却凭着他自己的文学天分，在本来就矛盾着的战争与和平之间穿梭自如，一点都不觉得矛盾，在内容结构上井然有序丝毫不乱，便文章更清晰明了，而且托尔斯泰似乎特别擅长描绘一些比较难描绘的场面，可是他却描绘的就像浮现在眼前，一下子就能想到那种场面，寥寥几笔，却描绘的恰到好处。比如说描写那些大场面，战争是个非常难描写的场面，可是他却描绘出了一个真实的战场，有比如说大型的宴会、舞会他用简单的几句话，简短又精炼的把每一个人的性格、心理全部都描绘出来了，并且是和盘托出，使人一读就能感受到那种场面和场面的气氛，一点都没有杂乱无章的感觉，我想这一点是相当厉害的了，不是一般的作家就有这跟能力做到这么到位，这么恰到好处而无半点累赘，这是其他的作家不能相及的。

当然我是特别喜欢他在语言方面的描述。说到这一点脑子里就出现了我记忆很深、触动很大的句子，在《战争也和平》上中有这样几句话“这一个死的好！拿破仑望着博尔孔斯基说，安德烈公爵心里明白，这是指他说的，他集中全身的力量想动一动，发出一点声音。他轻轻动一下脚，发出可怜的、微弱的病人的呻吟。“啊，他还活着。”拿破仑说“把这个青年人抬起来送到救护站去”。我自己就很喜欢这一段话，这段话具有鲜明强烈的对比效果，语言不多，但是把他们的心里都通过语言的形式全部显现出来，特别是拿破仑，就可以看出他的性格。，还有一段话也是我非常喜爱的，在《战争与和平》下中有这样一段语言我还记得：他用手抚摸着她的头发，“我整夜都在叫你……”他说。“要是我知道……”她含着泪说。“亲爱的……”也许是说：“好孩子，为什么不进来呢？”“可是我愿意，我愿意他死”这每一句话的字数都很少，却仅仅几个字就都可以代表一大串长的句子，并且很到位，从这也可以看的出语言的一些特色并且有很长很深的意味，感受其中的神奇的表达效果，语言魅力，这本书出现了和很多并都大放异彩。

那接下来就是这本书其他地方的超人之处和感悟的地方了。就先说说人物方面吧。在这本书中的每一个人物包括那些不太重要的配角，就想小尼拉这类的小人物，就很轻而易举的展现出来了属于他们自己的性格，而且不会太多，不会显得轻重不分，这一点就很厉害了。接着就是他在描写许多人的时候都是在不断变化发展的，给我们一种很想要读下去的感觉，在这个当中给我印象非常深刻的就要属娜塔莎的变化了，开始是一个很活泼，很快乐，爱唱爱跳的笑姑娘的形象，她的变化可谓是最大最明显的了，尤其是和皮埃尔结婚后竟然变成了一个不修边幅、甚至有点吝啬的母亲，所以当杰索夫再次见到她时，竟会大吃一惊，但是，有一点无论娜塔莎怎么变，她在本性上其实永远是不变的，根本上性的特点还是没有改变的，看着却是那么顺其自然，合情合理，提不出任何异议，我觉得这肯定就是他的高明之处，开始读的时候觉得全部都是白描的手法，有点缺乏情感，可是仔细读才发现了这么多有意义的地方，这就是一个大作家作品给人的感觉，相信下次在读的时候，又会有许多不同的感受和发现。

在这本书中有几段是我读过来发现又有了新的感觉和理解。

首先就是“单单是我知道我自己，要他们生活不是我的生活毫不相干，要我的生活在大家身上反映出来，要他们和我一起生活”这段内容深深打动了，从此我觉得我的想法和情感与周围的人有点不同，让我也能一样去体会这种深刻的崇高的感情，但是我发现许多人除了讪笑之外，也不会有谁会为这一崇高的感情所打动，他们仅仅顶多会为一般的亲情和那些被嚼烂的爱情所感动，或许就仅仅是这样，更多的是为金钱的鼓动，我觉得说的很好很对，现在我也感觉好多人可能一味的崇拜一些名人一些大人物，但是却不知那里所表达的真正崇高的思想，我觉得这就进了一个误区了，至少我是这样认为的，是真正的思想在照亮这个人，更深刻的去体会和理解思想，这才是最重要的实质的东西。还有一段文字，是《战争于和平》下中的，是这样的：“尼古拉托斯夫并没有什么牺牲精神，而是碰巧在服役时间遇到了战争，于是就密

切地长期地参加了保卫祖国的战争，因此他对俄国的情况并没有悲观的想法。如过有人问他，他对当前的俄国情势有什么看法，他会说，这个问题用不着他考虑，自有库图佐夫和其他人考虑，不过他听说，团队要补充编制，这场仗大概要打很久，照这样下去，在有一年他就可以当上团长了。”我句的这段文字很有意思，首先对尼古拉罗斯托夫这个人把他的性格特征全部显现在众人面前，当然也想到他自然后参加到战争中去，还有就是他在战争来临之时有这种不失望的想法，换个方面想也是挺积极的。

还有在这本书下第十五部中说“那么，生命的灭亡面前除了恐怖感之外，还会感到五脏六腑的撕裂和精神的创伤，这种精神的创伤犹如身体的创伤，有是致命有时痊愈，但是永远疼痛，害怕外界刺激性的触摸”。这短话我认为最能表现《战争与和平》的本质意思，为俄国寻找到一条道路，追寻和平，战争永远都不会是主题，和平才是共同的愿望。

读了这一遍之后真的受益颇多，相信以后我还会读这本书，因为他其中所蕴藏的深刻的思想，我理解的还不够，我所感悟的就是这样，不愧是世界名著！

一部作品之所以被称为经典，因为它历经岁月的打磨仍光辉而不褪色，如同在时间长河中历练而成的一颗明珠，熠熠生辉，璀璨夺目。又能让不同时代、不同民族和不同文化背景的读者都可以有独特感受，产生深刻共鸣。列夫·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正如历史遗留的一颗明珠，照进现实的一面镜子，让读者在解读经典，感受历史的同时，理解作者想要表达的观念，面对如此良人，自证“今夕何夕”。

十九世纪，沙皇俄国成为了欧洲各路思想的试验场，社交沙龙上聚集着形形色色的人物，包括民主主义者、自由主义者、社会主义者；也有当朝弄臣、交际花女官、贵族青年知识分子。当时沙皇俄国的知识分子与世隔绝：西方式的人文科学与俄国的现实互相对立；俄国正在崛起成为一个世界强国，与此同

时宗教信仰日趋淡化，人们开始寻找道德和心灵的替代物；政府压制自由政治活动与社会活动，人们开始想方设法地寻找自我表达与个性发展的方式。虽然隔了快半个世纪，那场从西方到东方的运动终究通过这部伟大作品表达出来。“在最优越的生活环境里，花了五年连续不断的艰辛劳动，写成了这部作品”，托尔斯泰的这部作品应时代背景而生，充斥着当时流行的各种观念，解释着十九世纪初的历史发展。

1805年三皇之战和1812年俄法战争作为叙述史诗的背景，在广阔历史舞台上记叙各个人物角色的命运浮沉。用书中角色的经历、他们思想的斗争与转变、他们主动选择的道路和被动接受的局面，能够感觉到作者试图希望与读者探讨历史的概念，决定论与自由意志，生命的意义，价值等问题。这些在当时作者所处社会环境广泛为人们关注，托尔斯泰却没有真正去回答这些问题或者正面阐述这些问题的答案，重要的是，他在小说中通过人物角色所经受的历程和历史事件的结局来表述当时人们对这些问题所形成的观念。将《战争与和平》仅看成是一部历史记实或者如同史诗一样的小说都是不应该的，称其为历史记实不能解释作品中虚构的人物角色的心路历程；称其为史诗小说不能严肃探讨这次自西向东历史运动结果的背后原因。所以现在倾向于把这部小说看作是一种反历史主义写法的作品，看成是对各种观念的记叙，这里所谓观念的记叙是指作者并不偏向表达自己所赞成的观点，而是通过人物角色的塑造，将这种观念融入到这个角色当中，在小说这个舞台上展现角色的发展与结局，而实际上展现的正是这个观念的发展与结局。

正是通过这种方式，托尔斯泰把半个世纪前的历史与他当时的社会环境——所谓的现实，融合成了一部对当时俄国社会观念表达的著作。渊博的托尔斯泰使用记叙观念的方法将在社会上各个问题产生的回声融入这部小说中，当读者在阅读如此创作的一部作品的时候，会产生恢弘广阔之感，那着实是因为读者在面对俄罗斯那整个时代振聋发聩的声音。

托尔斯泰所谈问题众多，不可甚举。就历史的概念而言，谈到历史是研究各民族生活和人类生活的科学。要直接掌握和叙述人类的生活，即使是一个民族的生活，也是不可能的。事件的数据是庞大不可统计的。历史的研究方法与一般自然科学有所不同，一般自然科学是在众多普遍现象中总结出规律；而历史不会记录“每天的太阳照常升起”，历史会记录“日食”，也就是历史在记录特异性事件。历史记录所谓伟大人物的光辉事迹，拿破仑如同天空中的太阳一般耀眼。却解释不了历史的前进方向，因为“伟大人物”的前进方向已被证明并不是历史的前进方向，滑铁卢就证明了这一点。

我的理解是重要的是观念。历史解释不了现实结果，正如政治关注现实一样，离开了现实，任何有关历史走向预测判断都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集合现实意义的观念却能起到振奋人心的作用，这是读《战争与和平》给我启发的。理解了这一点，正如同库图佐夫在拿破仑率领60万军队兵临城下时的选择那样，认清现实，让出莫斯科，发动人民战争，让人民知道这样一条观念：他是侵略者，他是不义的，滚出俄国。

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篇二

骆驼祥子是一位人民艺术家当他再次攒足了钱后，又被孙侦探敲诈一空；后来他又被迫与虎妞结婚，因虎妞难产而卖掉了第三辆车。他所喜爱的小福子的自杀，使了他心中最后一丝希望也消失了。从此，祥子便丧失了对于生活的信心，从上进好强而沦落为自甘坠落。正如本书所写，昔日体面的、要强的、好梦想的、利己的、个人的、健壮的、伟大的的祥子，成了堕落的、自私的、不幸的社会病胎的产儿，个人主义的末路鬼。这真是一个浸透了血泪的悲剧。

我不由地为祥子的命运所感慨。祥子一开始是那样老实善良，正直勤劳，可是在生活一连串的打击下，他变了，变得不求上进，对这个世界也充满了敌意，开始报复身边的所有人。

从前讲义气的祥子，如今却开始欺骗自己的朋友、利用他们，他变得奸诈，甚至可以说是无耻。为了拿到钱，他什么都做得出。

读到这些内容，我感到悲伤、愤怒。我对祥子的前后反差感到悲伤，也对他后来可耻的所作所为而愤怒。然而，我更多的是心酸以及失望。祥子生活的社会是黑暗的，军阀、特务、车厂主们的面目也是丑恶的。黑暗社会中，人性变得扭曲，人与人之间充满着仇恨。就是在这样一个可怕的社会环境下，祥子一类的下层市民被压迫，祥子在接受了几番打击后终于明白：即使肯吃苦受累，即使心地善良，也不能实现自己的美好理想，过上美好幸福的日子。祥子变得堕落，除了他本身的目光短浅、狭隘自私，更多的那么是因为这种强大的社会压力。

现在的生活条件优越了，过上了幸福的生活，我们要学习骆驼祥子一开始发奋向上要强的精神，而不能学习他后来的堕落。

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篇三

读完《鲁滨孙漂流记》这本精彩的小说后，一个高大的形象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他就是勇敢的探险家、航海家鲁滨孙。

我仿佛看到这样的一个人：他，长着大胡子；头戴羊皮帽；身穿羊皮马甲和羊皮短裤。他放弃了富裕而又舒适的生活，厌恶那庸庸碌碌的人生，从此开始了一次与死神决斗的生存大挑战。种种的不幸与困难并没有压倒鲁滨孙，反而使他更加坚强。上苍给予鲁滨孙的困难，这对于他来说也更具有挑战性！

当风暴海啸来临时，全船除鲁滨孙无一幸免。

当他流落荒岛时，他为了找到合适的住所，在岸上跑了一整

天，终于在一个山岩下找到了一个栖身之所。鲁滨孙在小山下搭了一个帐篷，而且让面积尽量大些，里面再打上几根木桩来挂吊床。第二天，他把所有的箱子以及木板、做木排的材料，堆成一个临时性围墙，作防御工事。但只过了十几天，突然发生塌方。鲁滨孙不但把落下来的松土运出去，还装了天花板，下面用四个柱子支撑起来，免得再次出现塌方。

一次，鲁滨孙无意中掉在墙角的谷壳，竟然长出绿色的茎干，不久，长出了几十个穗头，这真是老天的恩惠。从此，鲁滨孙一到雨季就撒下半数种子来试验，以得到更多的粮食。最糟糕的一次试验，大麦与稻穗的收成仅获了半斗而已。但是，经过这次试验，使鲁滨孙成为了种田高手。知道什么时候下种，现在他知道一年有两个季度——旱季和雨季可以播种两次，收获两次。鲁滨孙解倔了吃饭问题。

造船回乡，鲁滨孙又花费了数年的时间，无数的心血。光砍树就是数月。但由于事先没有考虑周全，船离海边太远，他怎么也无法让船下水。这下，数年的心血白花了，一切希望都破灭了。直到星期五的出现，这个希望才重新油然升起！

鲁滨孙是个伟大的人，坚毅的人，孤身一人在这个荒无人烟的孤岛上生活了27年。他敢于同恶劣的环境作斗争，勤奋劳动，这本书教会我们只有坚持才能胜利，只有实干才能让我们摆脱困境，实干比信念更重要！

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篇四

《简爱》的问世曾经轰动了十九世纪的文坛，它以一种不可抗拒的美感吸引了成千上万的读者，有一种抑制不住的冲动，驱使人拿起这本书，随之深深感动，心灵也为之震颤。

“你以为，就因为我穷，低微，不美，我就没有心，没有灵魂吗？我跟你一样有灵魂，也完全一样有一颗心。要是上帝也赐予我美貌和财富的话，我也会让你难以离开我，就像我现

在难以离开你一样!”每次读《简爱》的时候，都会被这段话所震撼。

一个孤女带着对平等的渴望和对社会的满腔热血，得到的又是什么呢?在学校交了一位朋友，却因妇女学校不受重视而得瘟疫死亡，想得到幸福生活却遭人百般阻挠……一个社会得不到平等，是得不到和谐的!“至少我们通过坟墓平等的站在上帝面前!”

我为简爱而倾倒。喜欢她在地位比她高的所谓上流社会人士面前表现出的那种不卑不亢的态度，喜欢她在面对爱时表现出的那种自尊自强的精神，心中不禁感叹在距离她所处的年代进步了二百年的现代，又有几个女子有勇气为了自己的尊严而对一个心爱又富有的男子说不呢?简爱就可以!在她的身上时刻闪现着一种独立人格的壮美与崇高!

简爱阅读心得最新8

这是一部以爱情为主题的小说。主人公简·爱是一个心地纯洁、善于思考的女性，她生活在社会底层，受尽磨难。她的生活遭遇令人同情，但她那倔强的性格和勇于追求平等、幸福的精神却为人们所赞叹。

在里德太太家，10岁的简面对舅妈、表兄妹的歧视和虐待，已经表现出强烈的反抗精神。当她的表兄妹殴打她时，她勇于回击;当她被囚禁在空房中，想到自己所受到的虐待，从心底发出了“不公平”的呐喊。在孤儿院也是如此，简面对冷酷的校长和摧残她们的教师们则是深恶痛绝。

自幼失去双亲的疼爱，还经常受到收养她的舅妈及其子女的歧视与虐待的简爱能如此顽强独立地生活着。而我呢，爸爸妈妈捧在手里怕摔着，含在嘴里怕化了，养成了我的任性，不知足。每次爸爸说我两句我就不高兴，虽然我知道他是为我好，可我总觉得他是在鸡蛋里头挑骨头。读着简爱悲惨的

童年生活，再联想到自己对父亲的态度，我便会想简爱一定在想“如果她有爸爸，做错了事的时候能聆听到爸爸的教诲，该多好呀！”所以，我决定以后要加倍珍惜这份父爱。

简爱有一种面对困难时坚强不屈的精神，这是我远不如她的地方。我一直觉得自己数学成绩差，每次遇到不会做的数学题第一反应就是问父母，从来没有想过自己独立解决。有次遇到一道这样的题目：华氏温度=摄氏温度乘以1.8加上3.2，当时我看到题目的第一眼觉得它很复杂，想都没想直接喊：“妈——妈——妈”。听了妈妈的分析，我才发现这道题其实很简单。我就是没有简爱那种面对困难时坚强不屈的精神。我想，以后，我再遇到困难，我会从哪里跌倒的，再从哪里爬起来。

所以，我要感谢《简·爱》这本书，它让我明白了许多人生道理：不管遇到什么挫折，只要勇敢去面对，坚持不懈，才有成功的希望！

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篇五

读了一遍林海音的《城南旧事》，最难忘的是《冬阳童年骆驼队》，这是林海音小时候的一篇回忆录！难忘里面描写骆驼吃东西时候的生态：那样丑的脸，那样长的牙齿，那样安静的态度。老师教给我们，要学骆驼，沉得住气。它是那样的沉稳，那样的安逸，那样的满足于现状。对于骆驼脖子底下挂的那个铃铛，显然作者的观点不同于父辈的解释，这就是天真无邪的童真。

其实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个不一样的童年——有喜有悲，有笑有乐，悲欢离合，喜怒哀乐，生活中的点点滴滴，记忆里的分分秒秒，其实有很多有趣美好的时光值得我们怀念和记载！

我最幸福的时光也是儿时 in 哈尔滨生活的点滴，确切的说是

记事起到上小学的那段时光。我出生在东北哈尔滨，姥爷姥姥家那时候条件算比较好的，1972年就住进了的楼房，83年实行的计划生育第一年，不准出生的我出生了。我还没上学80年代末，家里就有了坐便和电话，90年初爸爸就有了自己的小面包车，也是94年时买了第一台电脑和钢琴。外界条件真是相当的优越。可那时我真的不关心这些，也不懂什么叫优越，就是知道要什么就会有有什么。

初中前一直和姥爷姥姥住在航运局分的家属楼，窗户一眼望去就是我美丽的松花江。放学约上前院儿，后院儿，隔壁临院儿的小伙伴，浩浩荡荡20几人，一同奔向松花江畔，沙场挖沙，抓蝌蚪，老年宫里抓蜻蜓……到处都是我们嬉戏的身影。每天玩到傍晚，家里人不出来找都不回家吃饭的时间。我们也有安静的时候，夏天拿着小板凳，还去松花江玩，赤脚，吃1角钱的奶油冰棍儿，1元钱1包的瓜子。我们还助人为乐，帮助乞丐“搭房子”，给他新蒸的馒头吃。

茶余饭后人们都来江边逛逛走走，靠山吃山，家家户户用江水洗衣服，被单，风一吹，干的很快，满满太阳的味道。多希望时间永远停留在那一刻，细细品味那奶油冰棍儿，夕阳永远不会落下，因为晚霞照在我们脸上都是格外红润。

我最怀念我的姥姥，在我不懂事的时候一路陪伴，宠我，惯我，没少为我操心。

童年是人生当中最美好、最快乐、最重要、最值得回味的一段时光，童年就似小孩子温馨的脸蛋和纯洁的心灵，充满了喜、怒、哀、乐。童年又是一个打翻的五味瓶，酸、甜、苦、辣，这种种的感觉都让你品味到了人生的开端。

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篇六

读过《西游记》这本书，使我受益匪浅。

这本书讲述了，孙悟空、猪八戒、沙僧和唐玄奘一起去西天取经的经过。

我们知道神通广大的齐天大圣孙悟空，不仅会七十二变，还有一双火眼金睛，能够分辨人妖，所以孙悟空善于降妖捉怪，斩妖除魔，为西天取经立下了汗马功劳。不过，如果没有诚信憨厚，善长水性的沙和尚助阵，孙悟空在水中捉拿妖怪也就不那么顺利了。猪八戒力大无穷是孙悟空捉妖的好帮手，唐僧虽不懂人情世故，但他始终以慈悲为怀，感动了苍天最终千辛万苦，经历了九九八十一难，终于取得了真经。

读了这本书，我从中懂得了一个道理：想要办成一件大事，必须要大家齐心协力，团结一致才能成功。

阅读心得和读后感有区别篇七

有一本书叫《简爱》，它让我认识了宽容的海伦。伯恩斯；自力更生、独立自主、追求平等的简爱让我受益匪浅。

简爱小时候，父母双亡，她被里德叔叔收养，住在盖茨赫德之家。但是她的姨妈和表兄妹们总是对她特别尊敬，认为她不配来盖茨黑德家，所以歧视她，欺负她。当时的简爱非常追求平等，尽管有各种不满，但还是忍受了各种挫折。挫折是一个人一生的财富。它能激励人们，鼓舞人们，使人们为自己的目标勇敢前进。童年经历的种种挫折也是简爱长大后性格发生巨大变化的原因之一。

影响。正如古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好的朋友会让你受益，使你成为更出色的自己；而不好的朋友，只会让你变得更加糟糕。

简·爱长大以后，学会了感恩。一天，里德太太患病在床，简·爱仍跑到盖兹黑德府去看望她，并照料了她两个星期。

简·爱没有记恨小时候里德太太对她的歧视，也没有因里德太太对她不满的语气而生气。她的心中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感恩里德太太当年收养了她。人一生，要学会感恩，要感恩帮助过自己的人。而不是只想着别人的不足之处，而忽略了他们身上的优点。

简爱寒假阅读心得7

周围的同学看了《简爱》都说非常感人，带着好奇心，我翻开了这部小说的第一页，便欲罢不能，真是一本值得回味的好书。

我为简·爱在舅妈家被欺负而流泪；为简·爱初到孤儿院遭受人格的屈辱而流泪；为简·爱的生活境遇而流泪；但这些大多是对简·爱的同情。真正让我感动的是为罗彻斯特最终选择了没有社会地位、长相的简·爱。我欣赏罗彻斯特，以他的绅士身份、他的贵族地位、他的渊博知识、他的财富，在当时与从孤儿院出来做家庭教师的简·爱的结合，在很多人看来，那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但为什么这样一个的事实会成为现实呢？他看中的是简·爱的人品与气质，而我自己认为那是简·爱的内在美。这种内在美或许不如外在美那么绚丽，那么迷人，但她值得让人细细品位，并且随着时间的流逝，越发吸引人，越发有魅力。

当桑菲尔德庄园被疯女人烧成了废墟，更糟糕的是罗彻斯特被烧成了残废。他孤身一人，眼睛再也看不见一任何一切事物。远在它乡的简·爱毅然放弃了表哥的爱情，回到他的身边，去追求心灵中的真爱。

或许有人觉得简·爱傻，但真是这种单纯的想法与质朴的感情才会赢得真正而美好爱情。他们共同演绎了人世间最美的感情，更获得了人们的祝福与尊敬。

同学们，让我们共同来读好书，过个快乐而又有意义的假期

吧！

《简·爱》这一部世界文学宝库中的不朽之作，最近被我发现了。我仔细地阅读着。《简·爱》的作者是英国的夏洛蒂·勃朗特，她出生在英国约克郡一山区小镇桑顿，是乡村牧师帕特里克·勃朗特的第三个孩子。夏洛蒂在1847年8月写成了长篇小说《简·爱》。《简·爱》故事主要讲了小姑娘简·爱从少女长大成人的故事。简·爱自幼没了父母，被亲舅舅收养着。舅舅去世后，舅妈整天欺负简·爱。后来，简·爱被送到了孤儿院，在那里生活了8年。然后，简·爱又去当家庭教师，最后与罗切斯特先生结婚。

我很喜欢第五章：来到洛伍德(洛伍德孤儿院)。当时，简刚到孤儿院，她经历了十分辛苦的一天。那个孤儿院的孩子们一周最多能吃两次面包加干酪和咖啡，而且他们吃到烧坏了的粥都不敢吭声，每天早上起来要很晚才能等到洗脸的水，那里的老师非常严厉，做错一点事都要站在大厅里受罚，但事，有一位老师谭波儿小姐却破了一些规定，让学生们过上了好一点的日子。